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GRE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00)

轉換可換股債券

轉換浙銀天勤2017年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2月13日、2017年2月24日及2017年3月3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浙銀天勤(深圳)投資有限公司(「浙銀天勤」)認購本公司所發行年息8%、本金額為25,000,000港元之一年期可換股債券(「浙銀天勤2017年可換股債券」)。

於2018年3月1日，本公司收到浙銀天勤發出的轉換通知，表示行使權利按換股價每股本公司股份(「股份」)0.20港元於到期時將浙銀天勤2017年可換股債券的全部本金額轉換為125,000,000股股份(「浙銀天勤2017年換股股份」)。根據浙銀天勤2017年可換股債券的條款，由於浙銀天勤2017年可換股債券最終被轉換，本公司將毋須就浙銀天勤2017年可換股債券的本金額支付任何利息。

轉換投資者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月26日之公告(並透過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月29日及2018年2月1日之澄清公告作出澄清)及2018年2月8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劉東先生(「投資者」)認購本公司所發行年息6%、本金額為27,200,000港元之兩年期可換股債券(「投資者可換股債券」)。

於2018年3月2日，本公司收到Smoothly Good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Smoothly Good」，由投資者合法及實益擁有100%權益的公司及投資者提名的投資者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發出的轉換通知，表示行使權利按換股價每股股份0.17港元將投資者可換股債券的全部本金額轉換為160,000,000股股份(「投資者可換股股份」)。根據投資者可換股債券的條款，由於投資者可換股債券最終被轉換，本公

司將毋須就投資者可換股債券的本金額支付任何利息。此外，於投資者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即2018年2月8日）起第二週年（即2020年2月8日）屆滿前，投資者換股股份須受制於轉讓限制（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月26日之公告）。

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

根據上述行使浙銀天勤2017年可換股債券及投資者可換股債券隨附的換股權，本公司將向浙銀天勤及Smoothly Good提名的實體分別配發及發行 125,000,000股浙銀天勤2017年換股股份及160,000,000股投資者換股股份（統稱「換股股份」），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將由1,972,452,606股股份增至2,257,452,606股股份。換股股份將與配發日期之所有現有已發行股份及彼此之間在各方面享有同地位。125,000,000股浙銀天勤2017年換股股份相當於緊接浙銀天勤2017年可換股債券及投資者可換股債券轉換（統稱「轉換」）前的已發行股本約6.34%及經轉換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5.54%。160,000,000股投資者換股股份相當於緊接轉換前的已發行股本約8.11%及經轉換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7.09%。

下表說明本公司於緊接轉換前及緊隨轉換後之股權架構：

股東	轉換前		轉換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Gold Bless	987,697,627	50.07	987,697,627	43.75
投資者及Smoothly Good	91,460,000	4.64	251,460,000	11.14
浙銀天勤	—	—	125,000,000	5.54
其他公眾股東	<u>893,294,979</u>	<u>45.29</u>	<u>893,294,979</u>	<u>39.57</u>
合計	<u>1,972,452,606</u>	<u>100.00</u>	<u>2,257,452,606</u>	<u>100.00</u>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歡迎浙銀天勤悉數轉換浙銀天勤2017年可換股債券及投資者悉數轉換投資者可換股債券之決定，彰顯彼等對本公司長期前景充滿信心。

承董事會命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曾祥地

香港，2018年3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俞淇綱博士(主席)、曾祥地先生(行政總裁)、楊旺堅先生、陳漢鴻先生及Eva Au女士；非執行董事為俞嬌麗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洪先生、蔡大維先生、王春林先生及孫枝麗女士。